

今日評論

第一卷 第二十二期

時評

雲南龍主席斥「和」(端)

英蘇談判(壽)

敵機濫炸城市(弋)

川滇間的駁運(倍)

德國勢力膨脹後之歐洲局勢

今日雲南之現金問題

司法制度與司法人才問題

白話文與新文學

劉迺誠

陳碧笙

吳醉秋

陳夢家

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中華郵政特准號認為新聞紙

時評

雲南龍主席斥「和」

雲南省政府主席兼滇黔綏靖主任龍雲於本月一日向該省黨政聯合紀念週席上有一重要演說，於六日向該省若干在省縣長有一重要訓話，於二日向久居河內而至今主「和」的汪精衛有一重要規勸。綜合起來，龍氏認為敵不能不繼續抵抗，抗戰期內的苦楚不能不忍受，全國上下對於抗戰建國的大工作不能不通力合作，而屈降式的「和」則萬萬講不得。龍氏五月二日致汪之電，雖無一字的醜謔謾罵，然而正因其不事醜謔不事謾罵，而益顯出其義之正而辭之嚴。在上月十七日蔣委員長斥「和」談話（見本刊第十八期時評）之後，而更有龍主席的若干表示，實足以加強全國人民抗敵的意志，整齊全國人民抗敵的步伐。我們對於龍氏的表示因此感佩無限的與恭與欽佩。

原來敵人因侵略未成，早欲誘「和」。誘「和」的詭計既被蔣委員長所揭破，中國人民所反對，遂改而造謠。不日英大使將調和，便曰蔣委員長所

晤英大使；更對政府所在的重慶，與後方重鎮的成都及昆明加以種種誣蔑。細一考之，則此種謠言俱來自敵方。敵人的目的無非要使友邦與我國，中央與地方互相猜疑。要使友邦疑我有講和之意，而停止助我。要使我國政府疑友邦將調和，而對於抗戰消極。要使地方疑中央將和，而工作不緊張。要使中央疑地方有主和者，而感覺繼續抗戰之困難。敵人這種鄙劣技倆可謂惡毒之極。然而在我全民決心抗戰的空氣下，即這種萬惡的技倆亦無所施。英大使來了，也與地方及中央當局會見了。我們知英方絕無調和意，英方也知我方絕無屈降意。蔣委員長上月十七日向中外記者的談話，使友邦不疑，也使地方不疑。龍主席的表示更使全國人不疑。而今而後，敵人關於「和議」的謠言也總該停止製造了罷！

同時，我們有願為國人告者即：凡是認識敵我及國際情勢者決不會主「和」。與敵人言「和」就等於降。真正的和平必在摧破敵國中的侵略勢力之

後，更必須經過國際會議的程序。凡是對太平洋問題有認識者必能知道此中道理。雲南遠處邊陲，其當局者的識力外人或不盡知。然而國人要知道雲南龍主席不特治軍二十年，處政一十年俱有斐然的成績，而對於敵我的實力及國際的情勢又有準確的認識。其五月一日的演辭即一明證。所以龍氏所統理下的雲南決然可為抗戰的支持者，建國的促進者。這一點全國各地的人民務須認清，不要懷疑。我們以為不特主「和」之流不應再異想天開地希冀雲南盲從，不特主「和」之流應趕快接受龍氏最莊嚴亦最誠意的勸告，而一般不負責，好事亂嚷，隨便說這倒是失敗主義者，那個是主和者之徒，亦當自今以後埋首於真正的抗戰工作，而不再亂嚷嚷，那才能加強我們的抗戰力量，整齊我們的抗戰步伐。（端一）

英蘇談判

舉世屬望的制止侵略陣線，看這幾日英蘇談判的進行，有些使人失望。

這陣線必定要勢力雄厚，團結堅固，使志在侵略者不敢再逞野心，輕於恃試。不然，他們看到有機可乘，仍不免再肆掠奪。要雄厚這陣線的力量，英法美蘇四強國的合作，是個基本條件。英法早已一致了，不過英法合起來作戰的力量，恐已不能制勝於併奧併捷後的德義。美國是個主要的生力軍，他的財力物力，均可加重英法的力量，不過美國的傾向雖然明顯，他目前是不会正式加入陣線，英法也「心照不宣」，不以相強，至於蘇聯呢，以他的地理位置及近年的發展說，英法要保障東歐小國，他是個大助力，要與軸心國家作戰，他可使敵人腹背受敵。他在帝俄時代，已足使德義有東顧之憂，不能一舉攻下巴黎。現時他有的是新工業；有的是雄厚的紅軍，尤其有的是德義所長英法所短的空軍，這些都可使英法的力量加強，同時使德義的顧慮增多。即以目前最受威脅的波蘭說，若是因但澤及「走廊」而發生戰事，英法援助，祇能從西面攻德，不能直接援波，最多只能越海來援，兵力既不能

厚，行動需時亦失機宜，若有與波接壤的蘇聯出兵相助，形勢便大不同，援波的軍力旦夕可集，且與英法東西策應，分敵人的勢力。所以英法要實行在東歐防止侵略，應當拉住蘇聯，英法與蘇聯的合作，是反侵略陣線成敗前途的一個主要因素。

但是可惜英蘇迄今仍是若即若離。自三月希特勒併捷後，即有英法蘇諸國聯合之探議，旬餘日前似乎商談進行積極，駐英俄使且回國詢政府意旨，可是近日報端所載，邁斯基大使返英後，談判的進行，很有使人失望者。第一英蘇合作已不復包括遠東。將軍擴展到遠東。本是蘇聯所主張，立刻引起日本的重視，五相會議決定：「如各國積極與蘇聯結成同盟，危害日本，則日本當與德義締結軍事同盟」。這個恫嚇，似已生效，日前泰晤士報說：「德國欲將德義日三國反共協定，改為軍事同盟條約，聞已為日本所拒絕。但英蘇兩國在歐洲合作而外，若在遠東復一致行動，則日本或當改變態度，亦未可知，蘇聯雖曾一度主張應將遠東包括在反侵略集團之內，茲已不復堅持，其故在此」。可見在遠東方面，侵略國的威嚇，仍然有效，他仍能利用歐洲的糾紛，進行他的侵略。其次，可是英蘇合作範圍，放棄遠東之後，英法與蘇聯仍不能成立同盟，即波蘭羅馬尼亞亦不免對蘇聯多顧忌，加以蘇聯外長李維諾夫突然辭職，更使人疑英蘇合作前途多謎疑。反侵略陣線包括國家多，利害關係複雜，不易團結，本是他的弱點。兩個根本制度不同而且久相敵視國家，要結盟合作，本非簡單容易事，不過倘英蘇合作不成，反侵略陣線實力大減，豈不是又使極權國生心，國際間將復生攘奪之事嗎？（壽）

敵機濫炸城市

轟炸，而特以熱鬧市區為目標，以傷害非戰

鬥員之婦孺與平民為目的。本月三四兩日，重慶市中心的被炸，毀壞者皆普通民居，死傷者皆一般民眾，且波及於外僑住宅及銷館，不過為最近及最明顯之一例。

我們在表示同情於被難同胞及切記敵人實行深仇之餘，應於此經驗中得

一教訓。我們應該從此認識現代戰爭是整個國家整個人民的戰爭，沒有前方浴血抗戰，而後方可以優裕生活的餘地。我們也應認識現代武器的濫用，是逐漸把戰鬥員與非戰鬥員二者的區別加以磨滅，我們不能以這些戰爭道德期待瘋狂似的敵人。我們更應由此認識除開前方後方，戰鬥員與非戰鬥員，打成一片，努力以求最後勝利一途外，沒有第二條的路，沒有更安全的法子。

還有一件事，值得我們應該注意的。敵機轟炸市區傷害人民，在戰術上，是有一個陰險的目的。他們以為這樣狂轟濫炸的辦法可以消滅我們國內的士氣與鬥志，可以使我們向這恐怖屈膝。近日歐陸戰雲密集，各國的戰術家也嚴刻推測，如果大戰爆發，一個強盛的空軍，能夠繼續的向敵國城市，大量轟炸，做成極端恐怖，也許被侵略國內的士氣，可以消滅到一個程度，使其喪失一切抵抗的力量和意志。敵人現在也就是小規模的以這個戰術來對待我們。我們也可以略略的看出，在一般敗北主義者的潛意識中，這個恐怖心理確是一個主要的因素。然而敵人失算了幾件事。第一我們民族消極的強制性強於任何民族。長歷史的困苦，恐怖，壓迫，經驗造成一般人民對於生命一種宿命論的態度。比較的說，我們意思的喪失不如精神質民族那樣的容易。第二，我們人民對於此次抗戰的意義，甚為明瞭。在不戰無以自存的認識下，我們也不是可以輕輕一嚇，便不能支持。第三，我們社會的核心還是鄉村，尤其以內地當然，非如歐美工業國之集神經系於城市者可比，所以城市櫻花的影響對於我們比較的少。不過，在我們自己的立場，我們還是要盡力避免這不必要的犧牲與這可能恐怖心理的反應。甯可有備無患，不要為敵人這個陰險的政策所中傷。（弋）

川滇間的馱運

人人都曉得川滇間的交通在目前是非常

重要的。由滇越鐵路和滇緬公路運來的抗戰器材和工商貨品，與四川的出口貨物，能不能巨量地暢便地輸運出進關係抗戰和國家經濟非淺。川滇間的鐵路既還沒有築好，只好靠公路上的汽車運輸。但是汽車數量既缺乏，汽油的價錢又貴，又需花外匯才買得來，我們不得

不用駁運來補助和擴充這二省間的運輸能量。要充分地合理地利用駁運，不

得不由政府對於驛馬力快的供給和配用加以集中的管理，對於連價加以公平的規定，對於沿路的道路和治安加以改良和保護。這些都是政府應做和人民應協助推進的事情。五月一日駁運管理所昆明辦事處奉交通部的命令開始施行了駁運管理辦法。郵報市中各幫商號對於這種管理表示反對，以為駁運管理所沒有管理駁運之權，並稱該所收價大於付價會「病商害民」。此種誤會發生不幸使我們聯想起去年商界會有一度反對所得稅在滇的施行。現在駁運管理所對於商家所誤會的各點已有聲明，我們希望商家首顧大事，理會政府管理駁運的用意，並且積極地和消極地多做有益於而不做有妨於抗戰建國的

事情。

因為中國幾千年來當政的人對於人民，除了抽稅以外，很少做其他的事，所以人民向來有怕官的心理。到鄉村去調查鄉村狀況的人，老百姓一見便以為官方來打聽情形、作加稅的準備。這種困難的確地就擋了不少近幾年來各種建設工作的推行。抗戰開始以來徵兵徵工的經驗，更把這問題的重要顯示出來，各地公務人員的責任因此更為重大。政府應該用積極方法使人民消除怕官的心理。在都市的人的見聞當然比農民的多，對於國家的問題和需要知道比較清楚，因此國家對於他們的期望也比較大。為國家做事的機會千萬莫把放過！（信）

德國勢力膨脹後之歐洲局勢

劉迺誠

德意志原為中歐強國，歐戰失敗後，一方面割地，一方面賠款，軍備復為協約國所限制。德意志雖在重重束縛之下，法蘭西猶不放心，設法組織東南歐諸小國，以為衛星，對德採包圍形勢。

戰後德意志由軍國主義的帝國，一變而為共和國家，主政各黨對於協約

（加入國社份子）終以奧國社份子之請求，而吞併奧大利。當時英法雖不贊成，但德奧同文同種，而義國又復默許，實屬無法干涉。一九三八年九月德軍開始壓迫捷克，英法既無力干涉，轉而採取調停方式，結果捷克終不能免於滅亡。

奧捷既被吞併，英法束手無策，蘇聯又孤掌難鳴。在這種情形之下，非絲毫不願放鬆，致使人民對於自由派和社會主義派逐漸喪失信仰。國家主義派及國社黨等類反動團體乘時而起，宣傳廢除和約，取消賠款，主張重整軍備，稱霸歐洲。主政各黨雖因主義思想之不同，常採取縮政策，但因祖國利益之所在，政府每多陽予取縮，陰實優容，致使此類勢力養成後，非特自由

派政府為其摧毀，而一切對外條約均為其片面廢除。軍備計劃一旦完成，又復虎視眈眈，歐洲危機因而日深一日。

德意志軍備既經恢復至相當地步，一方面運用外交，和緩對英關係；一方面乘法國工潮政潮迭起之會，派遣軍隊，佔領萊茵「非武裝區域」。當時波蘭政府再度主張以武力壓迫德意志，法政府本可同意，終以英政府堅決反對，其議遂廢。一九三八年三月希特洛政府先以兵力示威，壓迫奧政府改組，

特德國鄰近弱小國家時有滅亡之虞，世界强大國家亦為之惴息不安，咸以世界戰爭有一觸即發之勢，開始作軍事及外交之準備。至於世界大戰是否即將爆發？祇好留待預言家之推論；而德意志在歐洲擴張勢力之方式和範圍，則為吾人現在所須研究之間題。

研究德意志勢力之膨脹，應從兩方面入手：以方式言，則有經濟侵略與軍事佔領兩種，或則同時並進，或則分別進行。德人對於歐洲小國，大抵採遠交近攻之政策。據地相接者，如有隙可乘，則加以佔領，奧捷與米美爾之命運，其顯例也。距離較遠者，或國際關係比較複雜者，則先之以經濟侵略，待有適當機會，再尋求政治利益，證以南斯拉夫，希臘，保加利亞之現狀，可知此言之不謬。

以範圍言，德國地處中歐，其軍事侵略之中心，自在中歐。去歲春季德軍侵佔奧大利，秋季再佔捷克，匈加利如不親德，恐已繼奧捷之後。現今德國正可利用匈加利對於疆界上之不滿，以為將來對待羅馬尼亞之用。德國對於西部小國：如荷蘭，比利時，盧森堡，瑞士等國，未始不有領土野心，但以毗連英法，目前或不致斷然侵佔，暫時可不討論。德國對於波羅的海沿岸各國，固認為有探取之勢，對於地中海海岸各國，亦未肯輕易放鬆。我們可就下列各段，分別研究德國在中歐，地中海，及波羅的海三方面勢力如何擴展？

德意志與中歐 德人在中歐方面之擴展大部已成事實。德奧合併，奧人反對者雖不乏其人，但德奧同族，大部分人民當不致感覺亡國之痛。至於捷克始則堅決拒絕德國之一切要求，繼則不發一彈，而甘於滅亡，其原因何在？想為讀者諸君所欲知。根據報章雜誌，捷克之亡，全因為德所乘，為法所棄。法國所以拒絕實現對捷之義務，一因英國謝絕援法，再因萊茵區域設防以後，法人恐事實不及援捷。法既棄捷，蘇聯即無援捷之義務，其同盟國因亦觀望而不赴援。捷既孤立，波匈復乘人於危，捷之不亡，其可得乎？

匈加利現方親德，或不致感受德國之壓迫，但其今後之命運，則繫於歐洲之和戰。歐洲如能維持和平，德人當可容許其存在，或更以之為緩衝國。德義如果挑動世界大戰，而匈加利尚欲維持其中立，或更欲與波蘭等國組為中立集團，則必有致德人之干涉。反之，匈加利如欲藉德國之力，以擴張領土，則須容許德國假道，或更協助德軍作戰。幸而勝，則在德人強大勢力之下，匈加利未必能真正維持其獨立，不幸而戰敗，則必召瓜分之禍。

德意志與地中海 德意志在地中海內之活動，可從三方面研究之：（一）西班牙，（二）亞得里亞海，（The Adriatic Sea）（三）經由戰前所計劃通巴格達（Bagdad）鐵道，而向東南歐發展。

（一）西班牙 德籍人民在西班牙數量甚多，但類皆自居於客體，不若義籍人民有久居之意。德人或則擔任西民軍之顧問，或則協助改組西國工廠

，或則經營商業，或則販賣鎗砲。據稱德人曾將大量軍用品售予佛朗哥，佛氏所欠德人債務，計達四千萬英鎊之多。但德人所行所為，態度尚稱適當，其主要目的不在建立德國軍事根據地，而在樹立其商業上之優勢，便於將來可以大量購買西國原料。因此佛朗哥對於希特洛比較友善，對於莫索里尼則不無疑慮。

希特洛鼓勵德人居留西境，不特得有商業利益，並得有政治和軍事利益。據說：法政府於德人兼併奧大利時期，攝於德人在西境之衆，而不敢採取任何行動；又德人於侵佔捷克時期，亦因西境有德人，而不敢輕於發動。當然，法人不援助捷克之主要原因，並不在此。

德人在西班牙雖得有重大利益，而在亞得里亞海及東南歐之行動雖亦稱順利，究無重大利益可言。在後二區內，德人之進步，每有打破德義軸心之虞，因國社黨和法西斯黨之團結，不論如何堅實，終難免同床異夢，利益所在，究有引起衝突之可能。

（二）德人勢力果真侵入亞得里亞海，則有破壞德義軸心之虞，此項同盟現為德國外交上之有用工具。除欲樹立南斯拉夫境內之商業優勢基礎外，德人或不致再行南進。即在此點，實已侵犯義之利益，義政府雖為作不知，北部報紙固已批露義國對南商業上之損失。最近義軍侵佔阿爾巴尼亞，或為對德暗爭之表現。

（三）在歐洲東南部，德人縱然侵入義人之勢力範圍，非普通義人所能了解，德人儘可邁步前進。當羅馬承認德奧合併，並歡迎希特洛之訪問，（一九三八年五月）一般觀察家舉以德義必已劃定其勢力範圍，義人承認德人為交換條件，以後事實證明此項傳言之不確。希特洛固未曾提供此項諾言，德人在地中海商業之勝利，與在他處正復相同，常侵奪英法商人之商業，有時亦使義國商人感受損失。

德人雖未將所得商業上之利益，變為政治上之利益，希特洛固已久蓄此

心。德人或不致依賴近東小國，爲其戰時同盟國，因此數國軍備落後，在軍事上無價值可言。但德人如能盡量發展其商務關係，當可令其恪守中立。因

德人既有向東南發展之野心，不特在平時須維持其商場，在戰時尤須維持其

糧食來源。

爲實現此種目的起見，德政府派出大批政治密探，與商務員員協同動作。除設法獲取商務合同外，並從事於政治活動，或則暗中協助國社團體之組織，或則鼓動少數民族間之仇視，或則設法使親德派組織政府，或則設法排斥第三國（敵國）之勢力。德人不特注意巴爾幹半島上之國家，並注意及以色列（Palestine），敘利亞及埃及等地，而引起英法等國之不安。

德意志與波羅的海 波羅的海沿岸計有九國，瑞威則立於海外。除去德國，蘇聯，及波蘭三國外，以人口言，其他均爲小國。瑞典最大，其人口在六百萬以上，愛沙尼亞（Estonia）最小，人口約及百二三十萬。但澤現今名義上雖仍爲自由市，實際已爲德人領土，自可置而不論。這六個小國之中，沒有一國具有強大海陸軍力，他們所以採取和平政策，此爲主要原因，但究非不顧維護其獨立。反之，各該國現已感受德人之威脅，即如瑞典雖絲毫不注意此類問題，最近亦大爲擾動，想係事實演進之結果。

前此羅波的海沿岸之和平協定，固使德國喪失但澤走廊及米美爾區域，但未大行削弱德國在波羅的海上之地位，感受損失最大者，則爲蘇聯。當芬蘭，愛沙尼亞，拉帖微亞，及立陶宛等地，變爲獨立國家，蘇聯喪失西部瀕海區域甚廣，此數國所以變爲獨立國家，不根據凡爾賽條約，而根據與蘇聯所定條約。芬蘭前此雖曾得德人之援助，其他三國之獨立，則與德國無關，德國實無提出任何要求之正當理由。

實際德國在波羅的海中之進攻，其主要目標，即在此三國。自希特洛取得政權以後，一方面推進經濟侵略，一方面繼之以國社黨的宣傳，德政府不但不隱避其目的，反而大事宣傳，恍若對於捷克和奧大利所採取之政策。遠在一九三四年，當時希特洛還沒有現今的力量，即拒絕蘇聯簽定公約之建議

，以保障此三國之獨立。此後希氏除對立陶宛外，雖未會提及這三國，其他國社領袖則隨意發表此項意見，盧森堡（Rosenberg）所說尤多。

立陶宛所感國社黨之壓迫，使之於一九三四年參加愛沙尼亞和拉帖微亞所定公約，結果造成波羅的海協商國團體（Baltic Entente）。此種公約主要目的之一，在刺探敵國之宣傳和陰謀，期能於適當時期，採取適當行動。但國際關係演變甚速，此項公約迄未實現其原有目的，並且在簽約之前，愛拉兩國事先聲明不過問米美爾（Memel）問題及維爾那（Vilna）問題。

波蘭與立陶宛前此曾經斷絕邦交，至一九三八年春，在波蘭哀的美敦書之下，兩國交通雖已恢復，關係迄未改進。但自此以後，歐局急轉直下，奧捷相繼淪亡，波羅的海沿岸各國間相互關係，顯有重大變更，全歐弱小國家均覺岌岌可危。

波羅的海協商各國對於摩尼黑協定，顯有重大反響。一九三八年十月愛沙尼亞政府宣稱：戰時當效瑞比等國，維持其中立；二月後拉帖微亞宣佈同樣政策。當時一般言論家舉以米美爾問題將使希特洛首先侵犯立陶宛，結果正如所料，德軍業已佔領米美爾區域。米美爾區域之保證國，爲英法義日，英法既未採取積極行動，義日自不反對。

德軍進佔米美爾區域，非特立陶宛危急，愛沙尼亞及拉帖微亞莫不因而驚驚，德國顯有支配波羅的海東部之野心。至一九三八年十一月中旬，芬蘭外長突提辭呈，表面係因病辭職，實際原因則爲德國的反對。荷爾斯特（Hölszt）之親英親法及親美之態度，顯爲德國官場所厭惡，在外交上加以猛烈攻擊。德人誣其於言論中攻擊希特洛，氏雖否認，德政府則表示不能予以信任，氏因而不得不出於辭職之一途。

東部各國對於芬蘭外長之辭職，雖不能採取任何行動，而斯坎丁那微亞各國：如丹麥，瑞典，瑞威，先後發現在各該國內，國社黨組有精密的偵探機關。首先發現者爲丹麥，因國社黨久欲襲攻丹麥，德間諜數名被逮，文件被抄，因能了解國社黨在歐北三國之活動狀況。瑞典政府亦捕獲德國間諜，並

組織特別偵探，以應付德國間諜問題。瑙威旋亦採取同樣政策。

德意志何以竟能橫行歐洲？從以上各段，可知義大利既欲向歐洲各部擴張，其一舉一動，因爲世人所矚目。或問曰：德人於大戰挫敗後，最近始能逐漸解脫其束縛，何以又能橫行於歐洲？據作者觀之，計有下列數種原因：

(一) 德國軍備現已充實，空軍實力且駕各國而上之；又自泰茵流域設防完，成以後，西部領土已不受法人之控制，因而躍躍欲試。(二) 德義軸心成立後，義國力能牽制法國，德國西南無患。(三) 德義日三國反共協定之締結，日本可在亞洲牽制蘇聯，使蘇聯無充分力量，而能對歐洲作有效的干涉。

(四) 法波疎遠，波蘭且與德國締結互不侵犯條約，而波蘭又不容許蘇聯侵

道波境，德國東北無憂。(五) 以歐洲東南部言，德國在南斯拉夫，希臘，保加利亞等國，已獲得商業上之優勢，如能假以時日，或不難變爲政治利益。德人明知：巴爾幹半島各國利益類多衝突，德人或則採取調停政策，冀以組織親德集團；或則唆使互相攻伐，而思從中漁利。由此可知：非特德人本身實力已極龐大，而歐洲國際情形又似有利於德，因不惜耀武揚威，冀能擴張其領土。

德意志勢力膨脹所引起之歐洲局勢，德義在歐洲既採取攻勢，並且有隙可乘，非但引起一般國家之不安，並且促成相關國家之結合。現今歐洲已有多種互助團體出現，其最要者則爲：(一) 英法同盟，此項同盟之內容雖尚未批露，據稱則有下列各項條件：(1) 英法兩國政府應即購置軍械和軍用原料，並應公注一部分財源。(2) 英國應集中製造轟炸機，法國則應集中製造戰鬥機。(3) 英法應多事互換軍官，並應交換軍事情報。(4) 英法兩國海軍應由英國海軍大將指揮，兩國陸軍由法國陸軍大將指揮，兩國空軍則由英國軍官指揮，此項消息如果正確，英法之積極備戰，自無可疑。

波羅的海沿岸各國，前因利益衝突，相互間缺乏真正合作，但自奧捷相繼滅亡，關係顯已改進。據稱現正蘊藏組織(二) 波羅的海協商團體(Baltic Entente)，其範圍擬以波蘭爲中心，合以愛沙尼亞、拉脫維亞及立陶宛三國；

其目的方面在能互相協助，一方面在能建立蘇聯與德意志兩國之緩衝地帶

。又斯坎丁那微亞各國業與英國簽定海軍協定，內容雖不明，其爲對德也毫無疑義，巴爾幹半島亦多小國，並皆感受德意志之威脅，前此在法人翼卵下之小協商團體及巴爾幹協商團體，俱已喪失其效用，因有(三) 新巴爾幹協商團體(Balkan Entente)之組織，此種互助團體以土耳其爲中心，希臘，南斯拉夫，及羅馬尼亞相率加入。土希兩國又訂立同盟條約，主要目的雖在對義，自亦有防德之意。報載保加利亞受土耳其之壓迫，亦有加入此項協商團體之說。這些團體雖爲獨立組織，究仍惟英法之馬首是瞻，各方現正密切接洽，今後當更能積極協作，共同應付德義。

英法方面最近更有美國之聲援，蓋美國鑒於歐局之險惡，世界大戰漸有展開之象，不惜迭發宣言和電文，以作和平之呼號。字裏行間，固已流露對於西歐民主國家之同情。戰爭果真爆發，美國雖未必即行參戰，而該國社會輿論時方轉變，直接間接未始不可以對德壓迫。又英蘇時正接洽簽立協定，至於蘇聯授歐之性質和範圍雖尚未商定，但戰事一起，蘇聯之不能置身事外，想爲必然之事實。

據吾人之觀察，反侵略集團一旦組成，其實力和聲勢當較德義集團爲大，德義雖揚言不惜挑動世界大戰，實際祇是攻取弱小。反侵略集團如果堅實，德義必無法打破這種包圍。但德義軍備計劃業已完成，國社和法西領袖又復野心日熾，反侵略集團如真能商定其反抗德義之計劃，並能精誠協作，則德義或因格於形勢，而暫時罷手，但國際關係一變，又必起而擾亂秩序。實際此類全能國家專以侵略爲政策，對方雖對之作極大之讓步，仍必無法以滿足其無度之慾望，比較有效方法，在能團結愛好和平之國家，加一切侵略國家以有力之制裁，不惜採預防戰爭(Preventive war)的政策，以維持世界和平於久遠。

今日雲南之現金問題

陳碧笙

雲南銀幣開鑄於南清光緒末年，舊分一元（庫平七錢二分），五角（庫平三錢六分）一角（一錢四分）三種；宣統三年，銷鑄舊模，專鑄細字細龍之五角銀幣；民國八年，護國功成，又添鑄唐像之五角紀念幣。以後復繼續

鑄造五角一角等幣，直至民國二十三年始告結束。據官方公佈，自開鑄至停鑄，前後共鑄出一元銀幣三，一〇三，八四一枚，五角銀幣九九，三五四，五六九枚，一角銀幣三〇七，六九二，八〇七枚，一角銀幣三，九八六，四四一枚。然自其實際流通之數量觀之，恐尚不止此數，其理由有二：第一、自清末以來政局屢經變動，人事諸多更迭，復以征戰連年，鑄幣成爲軍費取資之源，實際上所鑄出之數目與檔案所載者難免有相當之出入；第二，銀幣價高（對紙幣之跌價而言）成色減低之時，民間私鑄之風頗盛，銷鑄舊幣改鑄新幣成爲一般奸宄聚利之數，此種私幣爲數亦甚可觀。

法幣改革以後，雲南也相繼發布停止銀幣使用之命令，同時大量發行富滇新銀行之紙幣，派員分往各縣換取現金。截至前年年底止，此項工作大體告一段落，大多數縣份均已改用富滇新幣或中中交農之法幣及輔幣；民間雖仍有硬幣之儲藏，但已不敢公開使用，有之亦惟限於極邊僻之鄉村角落。目前已收回銀幣之數字，尙未見官廳公佈，然推測當在舊鑄造額十分之五以上（違法幣改革前銀行所保有之準備金在內），以金額繩之，當在國幣一千五百萬元至三千五百萬元之間。

然目前仍有若干邊遠區域，仍舊以半元銀幣（俗呼半開現金）或外幣（盧比及法洋）爲貨幣單立，而拒絕紙幣之行使。此種區域北起康滇交界之阿墩子，中甸，維西，菖蒲桶，知子羅，上帕，瀘水；中沿騰龍順鐵沿邊之南甸，干岸，書連，戶職，騰鐵，瀘川，猛卯，遮放，芒市，鎌康，猛定，耿馬，猛猛，猛庫，猛角董；南迄瀕滄思普一帶之上下猛允，西盟，孟連，南營，佛海，車里，六曉，南江，鎮越，江城，景谷；東抵瀕越交界之金河（鎮越）猛烈（即江城）之使用法洋是。

，猛丁，屏邊，蓬春嶺，麻栗坡甚至滇黔接壤之平彝盤縣一帶，幾有全省一半之地。如連向來拒用紙幣之山間各部落計及之，則全省至少尚有二分之一以上之區域仍舊使用現金。

在使用現金之區域內，大部份均完全拒絕紙幣之收受，在交通較爲便利，商旅較爲繁榮之處，紙幣必須低拆使用。初時尚爲八拆九拆，隨後即一再慘跌至五拆六拆，甚至有在四拆以下者。現時紙幣對現金之兌換率，以蒙自江外逢春嶺一帶爲最高，每法幣六角可換現金一元；以佛海孟連一帶爲最低，每現金一元可值法幣一元三四角，南甸芒市鎌康，耿馬一帶，則一體穩定於每現金一元換法幣一元之比率；然仍不免時生種種無謂之變動。蓋當地既無金融機關之設立，復無公開市場之買賣，一切現金，集中於土司衙門及少數行商走賈之手，道路之傳聞，私人之臆測，旅行者之過境，千數百元之交易，皆足構成爲兌換價格變動之原因也。

於是，今日之雲南，乃成爲紙幣現金相雜使用之局面。而紙價之跌價與現金之高昂，對於一般的工商，經濟，財政，金融頗能招致種種不良之後果。○請依次說明之：

1. 法幣制度之破壞 自法幣改革以還，全國各地均完全禁止現銀之行使，今惟雲南省若干區域獨居例外，對於國家貨幣之完整及統一不無破壞之虞。

2. 幣制之紊亂 現在流行於現金區域之貨幣，至少有法幣，新滇幣，現金，盧比，法洋等五種之多，其兌換市場又十分紊亂，使旅行經商其間者感到了不必要的損失；因而阻礙工商業之進展。

3. 外幣之侵入 紙幣既不斷跌價，現金又禁止使用，於是一般人民心理乃傾向於外幣之珍視及儲藏，予編盧比越南法洋以巨量侵入之機會。事實上今日已有若干區域完全使用外幣，如瀘川猛卯遮放之使用盧比，猛騰法洋（鎮越）猛烈（即江城）之使用法洋是。

4. 物價之暴漲 紙幣跌價一類物價即暴漲一倍，譬如從前法幣一元在芒

市一帶可買米二十斤，現在僅得八九斤。此不僅使用現金之區域已也，毗鄰各縣亦莫不感受同樣之影響，譬如芒市保山之米同銷龍陵，芒市米價暴漲，直接既激起龍陵米價之漲，間接亦使保山米價隨之而提高，米價一漲，全社會之生活必需品即同時上騰，而成爲生活程度日高之現象。

5. 財政支出之增加 政府現方致力於後方之建設，有許多重要事業，如公路鐵路飛行場飛機製造廠等皆在現金區域內施行。而兩年前十萬元可了之工程現在則非二十萬元以上不可，是政府建設費之支出，不啻平空增加了一倍。

6. 建設邊疆之障礙 同時建設邊疆移民墾殖之前途亦因物價之上漲而遭遇一重大之打擊，向日移民費用低廉之優點至今已完全消滅。

7. 走私之堪虞 而最可杞憂者即目前現金已不斷向緬甸滙羅越南流出，萬一有浪人漢奸乘機作有組織之走私活動，以敵製貨品吸收我方現金，則此千數百萬元之白銀，不難於短時期內輾轉落於敵人之手，而成為敵人侵略我國之工具。

如上所述，可知今日雲南之現金流通紙幣跌價問題，性質顯甚嚴重，即本省財政當局亦未嘗不焦慮及此，而謀所以取絕挽救之道。顧所以推行數年未收全效者，則下列數點當爲不可否認的基本原因：

1. 土司之阻礙 土司爲當地財富唯一所有者，土司之財富以現金或外紙爲計算單位，紙幣跌價，現金或外幣漲價，無異將土司財產照現有價值提高一倍；反之如將土司現金悉數換成紙幣即等於將土司現有財產價值減低一半，故法幣之推行實與土司切身之利益發生無可補救之衝突，當然無從取得其擁護。

2. 邊官奉行之不力 在推行紙幣上邊官之利害完全與土司一致，邊官之收入爲外幣或現金，假定邊官一年之收入爲現金五千元，在紙幣跌價之前匯回省城僅爲新幣五千元，在紙幣跌價之後則可得一萬元，無形中已增加一倍。

，故由邊官之立場言，實以紙幣之跌價爲有利。

3. 推行方面之缺點 同時政府在推行紙幣方面亦有種種缺點；第一、在現金未完全收回以前推行紙幣之工作即宣告結束；第二，對使用現金區域，始終無切實有效之對策；第三，負責人員大部份僅至毗鄰各縣爲止，未深入實際使用現金之區域；第四，偶有身歷其境者亦限於乾冬一季之短期逗留。

4. 金融機關之缺乏 當地既無金融機關之設立，對於貨幣之兌換，現金之收回，價格之決定，負責無人，任其操縱於土司衙門或行商走賈之手，自然易發生種種不合理之現象。

5. 人民無行使紙幣之習慣 重視硬貨不信任紙幣爲一般農民所共有之現象，內地如此，邊省何獨不然。況雲南紙幣曾有一度慘跌之歷史，此種記憶深入人心間，一時頗不易於說服。

6. 夷民不認識票面之金額 夷民不識漢字，對於紙幣票面所註明之金額茫然不知，因而相率拒用。此爲各土司地主用紙幣最重大之藉口，然事實上問題並不如是嚴重，蓋緬甸土人何嘗認識英文，而印度紙幣仍能暢用於民間且較硬幣爲普遍也。

今日現金問題所以存在之原因，大致如上所述，今請進而研究三數有效之對策，以資引起關心金融問題者之注意與討論，茲分政治金融與物價三方面討論之：

第一，政治方面 法幣之推行本來爲一政治問題，非單純之金融問題也，此點在今日行使現金之區域特爲重要。

1. 以推行法幣收回現金，列爲今後邊地重要施政方針之一。

2. 定一最後期間完全禁絕現金之使用及儲藏。

3. 遣派專員長駐各現金區域專負推行法幣收回現金之責。

4. 以推行法幣之成績列爲各縣局考成之標準，有奉行不力者處以嚴厲之處分。

5. 調查土司衙門所有藏銀數量，勒令限期交出，與法幣對換。

6、嚴禁內地商號作現金之匯兌或買賣。

7、嚴禁外幣（盧比法洋）之輸入及流通。

8、由海關稅局各關卡負責查取緝貨幣進出口（不論私人攜帶或商號輸運）之責。

第二、關於金融方面

1、關於金融機構方面

a、由發行紙幣各銀行（中、中、交、農、富滇）組織聯合機關，分別負擔設立兌換處，推行紙幣，吸收現金之工作及費用。

b、在各主要行使現金地點設立各行辦事處，關於各重要市鎮街集設立兌換處，負責現金之吸收，紙幣之推行，價格之管理等事宜，同時並可兼管一般地方銀行之業務。

2、關於現金之吸收

a、每發現現金即執行紙幣之強制對換。

b、在緬甸境內各重要地點如八莫、南坎、木姐、騰戌、孟養、景棟等處設立機器或委託商號盡量以盧比購賣現金。現盧比一元可買現金二元四五角，由每銀幣含銀之分量言，固屬有利之買賣也。

3、關於法幣之推行

司法制度與司法人才問題

吳醉秋

仲弓問政，孔子以「舉賢才」教之。古代儒家，重視人治，固無論已。春秋時的鄭子產，鑄刑於鼎，雖主張法治。然對子皮薦舉年少識淺的尹何為宰，極力反對，又著重人的問題。歷代實相如管子諸葛亮王猛張居正諸輩，整飭法紀，循名責實，其任法任人，兼行並施，先後如出一轍。就是現今號

三、盡量發行細額紙幣（如一元，五角，一角五分，一角。一角等紙幣）以代替現金之使用。

b、指定各銀行紙幣行使之區域，某一區域專用某一銀行之紙幣，俾一般人民易於辨認。

c、盡量發行五分一角二角之鎔製輔幣，因鎔幣為硬幣之一種，易於為一般夷民所接受也。

d、大量輸送銅元於邊地以換取現金，邊地銅元異常缺乏，現金一元僅得單銅元八十枚至百二十枚，而昆明市價每法幣一元可得雙銅

元一百五十枚，相差達三四倍之鉅，一轉手之間，金融當局可獲得極巨大之利潤。

第三、關於物價方面 統制物價問題

本甚複雜，但邊地情形單純，比較易於妙效，可從下列三點着手：

a、工價由政府制定公佈，並依此標準征發之（邊地僱工本來含有徵發性質）。

b、本地產品以米為最大宗，且完全集中於土司，由政府制定一標準價格強制收買之。

c、外來貨品如鹽，火柴等照現在售價減低一半。

d、組織合作社販運各項必需物品以最低價格出售。
以上各點，如能切實做到，則一面現金可漸次集中，他方面紙幣流通之範圍當日益擴大，而物價在嚴格管理之下亦可步上低落穩定之途，不出一年當可收統制管理之效也。

稱法治國家，判斷人民之曲直，雖純以法規為依據。然選擇司法人員，又極慎重。稍有識者類能知之。故無論在縱的或橫的方面推論，均不出蘇東坡的「人法兼用」之思想。所謂制度與人才，簡言之，即法與人之間題。依「人法兼用」之思想，兩者自應並重。不然的話，足致人才不獲盡其能，制度不克

生實效，均不得達保護社會與個人安寧之目的。今人對於檢察及審級的制度，均有批評。平心而論，其發生批評之原因，是司法人才欠健全，影響於司法制度。非司法制度不完備，影響於司法人才。今請詳論於後：

吾國檢察制度，始於清末法院編制法，漢倣日本裁判所構成法而來，該法又係倣倣法國。法國的檢察制度，不但有悠久的歷史，且已奏除莠安良的功勞。足證其制度的本身，非不良也。況我國檢察制度，雖直接倣倣日本，間接倣倣法國，然設專官以糾察犯罪，為我國固有之制度。從前御史糾察犯罪與現今檢察官檢舉犯罪之範圍，容或有異，而其發奸撫伏之目的，毫無二致。故前之御史，視為今之檢察官，未嘗不可。考御史就是周禮所載之小宰，如該書非偽，周代就有此制。不然，則始於秦。蓋自秦代沿至清末，均有御史，現尚有史可徵。吾國御史制度，既有數千年之歷史。且其功績，有口皆碑。而與御史同目的之檢察制度，有何不能存在之理由。再在事實上言，檢舉犯罪，如不設專官，除奸鋤惡，益加艱難，於社會於個人，反增危害，亦非無存在之價值。惟當法院編制法施行時候，有學習推檢以及城鎮鄉董代理或辦理檢察事務。此種學識未充經驗未深之人，担任檢察重職，實足敗壞檢察制度，使社會上留一不良之印象。該法廢止後，負責檢察事務之人，雖與推事同一資格。然尚缺乏「為公犧牲」之精神及責任心，無可諱言，自不能充實檢察制度之力量。故檢察制度被人批評之原因，非在其制度的本身，而起因於擔任檢察事務之人。

今因三級三審制度，拖延時日，不能使法律保護當事人之實際利益，有主張改為二審制者。在現狀之下，固不無理由。然果改二審制，人民或因判決錯誤而無法救濟，其痛苦或超過其拖延的毛病。蓋拖延之結果，雖不能完全受法律之保護，然尚有受保護之可能性。若判決錯誤而無法救濟，就毫無受法律保護之希望。况據實際上考察，第二審判決認定事實或適用法律之錯誤，尚不能求到極少之數量。若有第二審判決本來宣告死刑，後因第三審發回更審，第二審從而發見錯誤又宣告無罪之案件，倘無第三審，豈非陷無辜

於死地。且因向第三審上訴而延長之期間，依刑事訴訟法規定，最長不過半年。依民事訴訟法規定，最長亦可不過一年。因延長半年或一年期間可受損害之危險性，與因判決錯誤可受損害之危險性，互相比較，後甚於前，極為明顯。權衡雙方利害，三審制度，亦非無存在之價值。或謂三審制度，有因發回更審而延遲逾年者。或因案件太多，人員太少，延遲逾年者。或因案件繁雜，推事能力欠缺，無法解決其中問題而延遲逾年者。然如果二審推事審理周密，何至發回更審。三審推事如有責任心，何至不應發回而發回，足見因發回更審而生延遲之原因，純屬人的問題，至於後二者延遲之原因，亦屬人的問題，尤不待解釋而自明。或謂因三審制度而延長期間，可予敗訴人隱匿財產之機會，反使勝訴人得不到實際的利益。然如果二審推事能認識被告無勝訴之希望，並預料判決確定後有難於執行之處，自可宣示假執行，以資救濟。若應宣示而不宣示，又屬於人的問題。或謂三審推事亦不能無錯誤，設三審制度徒增拖延毛病。然若推事能力欠缺而致錯誤，固難確定其錯誤之數目。至因疏忽而致錯誤，吾敢斷定其為偶然之事，且其數目必甚少。蓋既經三審之審理，又為五人合議，無論在理論上或事實上說，均不至有疏忽之錯誤。依前者言，屬於人的問題，依後者言，無論其制度之存在。或謂二審推事如能得人，亦可免除錯誤，何必設三審而延時日。然吾國區域遼闊，應需巨額之二審推事，何能盡得真才而任之。三審推事額數頗少，自易搜羅真才。因此三審之錯誤，自必少於二審。設三審以糾正二審之錯誤，人民自有裨益。至謂三審推事未必優於二審，則屬用人問題，非其制度問題，亦不待言，總之檢察及三審制度，均無多大可議之點。急應解決者，在於人的問題。清末憲政編查館所訂之法官考試任用暫行章程，雖定與法院編制法同時施行。然實際上未曾舉行考試。法官考試自民國二年司法官甄拔考試始。嗣後續行考試，經過考試之法官，已佔多數，司法人才，似應充實，但未必盡然。因其初試及格後，尚須學習二年，始得派充候補推檢，補缺又無定期，

其辦案雖與正缺推檢同，而待遇則特別微薄。懦弱者雖甘居壁下。然內心受困，不能振作精神，從而辦事敷衍塞責。積久成慣，縱補缺後，還是千篇一律。至強幹者則相率捨此而就彼。（改充律師居多）此風之播，後起之秀，視為畏途，不願參與司法官考試。因之司法人才，日形缺乏。至未經考試之法官，自民元迄今，有書記官承審員幫審員司法委員及其他資格升任者頗多。（參考司法官任用暫行標準）其間優秀份子，固屬不少，而缺乏學識者，亦非絕無。司法人才，不能整齊劃一，亦為其原因之一。如欲調整司法人員，自應取消候補制度，提高法官待遇，以除法官之怠惰性，而增司法之效率。司法人員之考試，須有普遍性，不能有例外。萬一不得已時，亦須有嚴格之限制。例如簡任法官有特別原因不願赴考時，亦須提出關於法學上之著作，並實際辦案至十年以上而成績優異者，始得免試。務期司法人員之能力，

白話文與新文學

陳夢家

使我動筆寫此文的，是朱自清先生的新語言，他提出「新語言」這個名詞來代替所謂白話文；又提出「現代文學」這個名詞來代替「新文學」或國語文學」。

朱先生的全文，實是一篇關於此類討論很好的論文，但對於他所提出的兩個名詞，我略有意見。語言（或者中國語言），從古以來就是這麼說着的，活着的，而同時又無時無刻不在變化着。我們現在的語言，還是承繼老的，不過時刻在演變，而在這些演進的當中，所謂「歐化語」不過占一小部分，這一小部分中又有一小部分是日本化的歐化語，如「歐化」，「抽象化」「明朗化」。這類名為歐化的日化語及日化語，在戊戌政變以後輸入的最多。

歐化的文法除見于詞彙及文章之外，在日常語言中實在沒有多大影響。我們平常看新戲，尤其看上演翻譯的劇本，常覺得好笑，因為臺上的對白往往和我們平時的談話不同。我們的語言，上面已說過，不脫那老的一套，但

建於一個水準，而使人毋得為批評之藉口。每年派當局或在野之司法名流，觀察各法院，抽卷調查法官之成績與有無遲延及其他弊端，為其升任考績鑑戒之標準，而使賞罰純粹客觀化。以杜僥倖之心而使其專努力於實際工作。薦任法官如有法學上之名著，或自動檢舉犯罪若干起以上並係確實者，可不受法院組織法年資之限制而擢升。藉以鼓勵法官自求學識及奮發精神。設檢察官巡察管轄區域辦法，以增進舉發犯罪之效能。設執達員司法警察學校以健全司法之協助機關。均為切要之務。至於法官人格之修養，雖極重要。然係心靈問題，無可強制。惟賴司法當局之倡導，以己之言行，轉移法官的心，變懦弱為堅強，化偏私為公正，使一般的法官有極高尚的道德，則庶幾也。

以上所述，雖是老生常談。然果能切實做到，就是實踐「人法兼用」之思想。亦即制度與人才互相為用之結果，必可使法治之基礎，益加鞏固。（完）

却不是不變的；變的原因很多，物質環境是其一。甲骨文牛旁馬旁的字多，到金文纔有心旁言旁的字，可見商人尚重畜牧，而周人已注重抽象名詞了。我們從前說「趕船去」，我們現在說「趕火車去」「趕飛機去」實在沒有分別：名詞換了一套，語法還是一樣。所以語言好像一條活水，永遠在流着，動着，變着。現在的語言大致仍然是舊日的語言，只能說在某一部分加了新的，這新的不但是「歐化語」，自然還有別的成分。

其次，我們說到現代文學。外國可以有現代文學，可以在大學中開這一門課，因為現代文學者是繼續十九世紀末葉以來的文學；猶如十八世紀文學繼承十七世紀文學一樣。各時期的色彩雖有多少不同，但在文學史上，它們還是先後相繼的。

中國的情形不同，新文學不但用白話文，而且尚有其他與從前的文學漠不相關的。新文學本身實在還沒有深刻地接受歐洲的文學，歐洲文的文法，和現代化的歐洲人的思想方法；又未完全與從前的文學隔絕關係，有的竟還

想狗尾續貂的攀附在上面。我們不能怪中國新文學進步的不快：他猛然的革了一個大命，而政治教育方面又不好好培養他，以致到目下為止，還是個四不像的勾當。這種還在孕育徘徊中的文學，使我們不敢名之為「現代文學」。「現代文學」這東西本來應該是在各種嘗試中產生出來的，但目下我們的新文學的材料貧乏，語法混亂，使我們不能作分析和研究的工夫，來與研究「唐代文學」「宋代文學」抗衡。但是我敢斷言近代文學必有前途。

現在我們再回到中國語言上去。我覺得有三點可說。（一）中國語是早已存在，繼續存在，而繼續在變的；中國語早已有他的文法，將來也是承續這文法，雖然這文法確乎在不停的演變。變雖變，但語言的基本形態，即語言學中之所謂 Morphology，則並無大的變化：商朝人說「今日有雨」，今天還是這麼說。（二）中國方言不同，但除開最深入的內地外，我們的普通官話，可以和十八省的同胞暢談無阻。（三）中國人民智識，雖有階級層次可分，但語言的階級性別不大。我們的經驗是：受高等教育的人與不受教育的人，互相談話，很可暢行無阻，只要我們不說專門術語，他們不說土話行話。由上三點所述，因為中國語向來是有文法的，所以我反對捏造文法的「假歐化語」和「文學味語」；因為中國語言大致是一個系統的，官話幾乎處處可以通行，所以我反對趨向分化的羅馬拼音；因為中國的語言是不大有階級性的；我們所說所寫的基本白話，人人可以懂，所以我們反對提倡特殊階級的語言，即是反對貴族的「假歐化語」「文學味語」，和平民的「農工大衆語」。

何謂假歐化語·文學味語？他的發生，很為有趣。一直到今天，學作小

說戲劇的，因限于語言訓練的不足，始終不能向歐美文學中，親自去學，而間接的學于翻譯作品。翻譯作品的文字，就是這些假歐化語的淵源；因為翻者不能把原文的味兒腔調翻過來，又不懂原文的文法，更不知道中國語有文法，更以為那樣不倫不類不合文法的句子是文學味兒；同時又摸不着原文那個「字」的恰當意思，而又缺乏適合的中國字去配上。所以結果至多不過學了些巧妙而新鮮的名詞，比如「將公事監禁起來」等。這樣的產物成了我們作家的「自由大學」，不知不覺間，就變成假歐化語；而未成名的作家，即以此等作家的假歐化語，文學味語為模範，故第三代的文學語將更為光怪直接，我們就穿本地粗布的藍布大褂，何必到甘肅去定做巴黎的西裝呢？現

代的小說，戲，散文，大都如此；而小說如魯迅所作之土白者幾乎沒有，魯迅倒是地道。中國新文學所用「語」之不能歐化，正如其文學原則，作法，內容等等之不能歐化；所以我上面說，新文學本身還沒有深刻的接受歐洲的文學，歐洲的文法，和現代歐洲人的思想方法。

也並非他一定不肯接受，乃是未受訓練，不能接受。我大膽的向未來的文學家說：你們如要求文學歐化，或文學語歐化，請快快謙卑的化自己于歐美文學中吧。

說到「詩的語言」，更是文學味語的人藉以掩護自己的烟幕。在先有初期白話詩的半詞半白；在次有新月派的整齊方塊，更次有「象徵派」的呢喃之也的大混亂。後二者徒具求形式的熱心，對於語言形式，却並不了解。自古以來，詩經即有文法，此事聞一多先生知之最詳；次之漢魏詩而不失規矩，至唐宋詩極盛，而其「詩語」也漸與「文語」分異。其故甚繁，而我所推測：（一）詩至此已到極高境界，語句的次第已可活用來表現感覺的次第了，正如像中國的畫，達到最高境界時已不限于遠近透視。（二）感覺的次第須精練，而文法上的累贅也掃除了，淨化了，由讀詩者的敏感來補充文法，欣賞文法和情操思想所發生的意境上的幽妙。（四）詩人應該支配聲律，但有時却被聲律支配了，現在的新詩，文法語法既糊塗，更何從而支配文法，解放內容？像歌謡所用的靈活的語法倒反沒有人注意。

豈但歌謡，自古以來即有白話的文，自古以來即有語文法的存在，我們今日未曾發其幽微而已。

古代文與語，相距必不遠，而古文文法亦頗謹嚴；如第一人稱主格領格之分，在商周已如此。太古的不說，但論近古，則宋代以來有很好的白話文。一為講學的語錄，二為由說書而成的小說，三為翻譯的官話聖經，語錄不免夾文，因為所講的是文，而講者聽者又是文人；然而其不文之處就是純白話，這種純白話就用在講述日常道理的地方。小說如三國水滸者，開卷便是「話說」，因此他說的是話；然而不免還要帶點文，因為說者多少還是個讀書人。聽者雖非完全是讀書人，但慣了自然而然也能懂，窮鄉僻壤的農夫走卒也能文幾句，都因受了說書人的賞賜。至于官話聖經：其先有羅馬字拼音的純土白本，以便各地教徒的應用；又有文言本，專門給讀書人用；等到翻官話時，還是以話為主，而當時負漢文之責者，對於操練漢字頗具學力，而

由原文翻爲漢語，本來就是由西教士口述，西教士口述爲漢官話，然後漢教士再筆錄爲漢官話。所以他的產生事先就注意到「話」，翻時用「話」記錄，所以都是「話」。以上三種，皆是標準白話，一種比一種更「話」。現在的新文學中，就缺少這種話。

但在現代的應用文和說理文中，這種話仍然存在。蔣百里毛澤東和委員長歷次的講稿宣言中，有許多白話文，爲新文學所不及。上海申報館出過一種通俗刊物，有一位太太做了杜鵑燕子兩篇科學講話，也是很好的白話文。金岳霖馮友蘭胡適之三位先生的哲學論文或其他論文，是用白話寫的，既是很好的白話，並且又合邏輯：大凡文章不通，必是思想不清，以上這些作品皆非爲文學而寫，而其所用的語言（一）較新文學更坦白而易感動人。

那麼，爲什麼有了如此現成的白話而沒有白話的文學，只有白話的論文呢？那是因爲文學作家所用的都是假歐化語和文學味語，是矯作的，不合邏輯的，不倫不類的。

當初提倡白話文的，因文言有個爛腔調俗套子，能遮蔽思想不清而不能表達新的感情。反觀目下的白話文，這些不合文法的語句，還可以遮蔽思想之不清，而却不能表達新的感情。因爲只有白話文最真率最有條理，所以含混的思想一到眞白話中，就可驗其真偽。我們寫考據文章的知道寫白話比文言難。

我們深知，以白話作文，不但爲文學而設，亦爲一切應用文說理文敘事文而設；而現在的情形是應用文說理文敘事文有較好的白話文，而文學的白話文反在扭捏作怪，怕的是將來也許影響到應用文說理文敘事文上去，真是可歎之至。然則我們怪誰呢？介紹歐洲名著的先生們，他們的翻譯誠然種毒不淺，而我們的語言學家也未曾十分致力於此。最近有陸志韋先生的國語單音詞彙，王力先生的中國現代語文法，皆是對近代語言最有貢獻之作，而從此研究中國語法者，可以脫去馬氏文通以來專以英文法硬套中國語法的樊籠了。我們必須研究現代語法，此語法是存在的，承繼古語法的，且可追溯至古代文法。白話文不可違異語法。中國語可以受歐化，但他有一個基本特獨的語法樣式，不能變更，這就是中國語。我們不贊成紙上談兵，希望這些困難，語言學家和文法學家，努力爲我們解除。

山上面看來，新文學所用的語言，就是現成的白話：它有文法，有優良的特性。白話不是新語言，但白話如一切的語言一樣，是接受新的變化的，是時刻在變着的。新文學現在還沒有成熟，原因很多，但文學知識之不足、和不能善於應用合法的白話，是其中最大的原因。我們的白話，將應用於文學與非文學，非文學固然要用有文法的白話，文學亦然。現在的危機是非文學的文章所用之語，與現在的假歐化語文學味語有合流之勢，從此白話文學

將不再明白，不再可說。所以爲教育計，爲青年學子前途計，我請求不要以不成熟的新文學教給學生；若要教學生看到白話文的樣本，則我所舉的標準白話和真白話，似乎比較有益，除此以外，讀中國歷代的書，還是有幫助寫好白話的能力。五四運動中的人，都是受過舊文訓練的，所以寫出來的白話到底比純受白話文的教育者，更能善於活用。

最後，我以爲新文學的前途是無量的，我們不必爲他擔憂；新文學的語言就是白話，也是毫無問題的。我自己對於文學，却是個門外漢了，十年前寫過新詩，其時既不懂中國文和文學，亦不懂外國文和文學，更不懂文有法語有法；所以所寫的既不文又不法，實在奇怪，如今想來，尙覺慚愧，希望後我者勿蹈覆轍。十年前的詩，如志摩者很少。讀志摩詩如讀外國詩，讀我的詩則像翻譯的外國詩，這就是歐化與假歐化的分別了。今日者，如志摩的還是寥若晨星，而如我的則似過江之鯽，詩如此，文亦如此，志摩的純歐化，讀之如讀外國文學，讀別人的文章則如讀翻譯文學，這都是爲別人以翻譯本爲藍本的原故。我是個過來人，但是回頭得太古了，不免於老朽之譏；然我對自己的批評，却是坦白的，故此雖已是門外漢，還願說出自己肺腑之痛。

二十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昆明

（作者跋）這篇文章寫成了將近兩個月，其所以沒有發表的緣故，是因是其中有若干意見比較的激烈，而缺少例證的扶助。近來我從事於中國古代語法和現代語法，現代外國語法的比較工作，漸漸有了系統，這篇文章倒可以先發表了表示一種意見，再讓後來關於語法的研究的結果來當作證人；等於先敲鑼鼓後開戲，鑼鼓的本身實在沒有多大價值。

二十八年三月三日·昆明

本期撰者

：

劉迺誠先生是國立武漢大學教授。陳碧笙先生對西南各省經濟與交通問題素有研究。本期他的「今日裏南之現今問題」一文，極傾心此問題者注意。吳醉秋先生曾任法官，其議論多是根據經驗的。家先生是作家，現代昆明。

總 印 刷 者	編 輯 兼 發 行 者	今 日 評 論	每 星 期 日 出 版
朝 震 訂 閱	昆明青雲街一六九號	正中書局服務部暢銷推廣所 （重慶中一路二八〇號）	
印 刷	國幣五分	全年國幣二元	半年國幣一元

中國實業銀行

爲教育文化界服務

最誠摯的，是

本銀行成立於民國八年以輔助金融發展實業爲宗旨
國內各大商埠及繁盛區域均設有分支行及辦事處資
本總額四百萬元辦理各種存款放款匯兌及一切銀行
業務兼營儲蓄及信託會計獨立各種儲蓄及信託存款
訂有詳章手續簡便

金城銀行

上海總行 江西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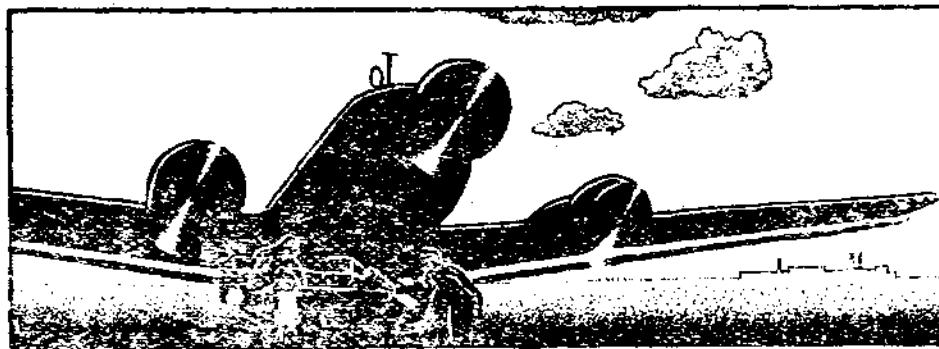
昆明行址 金碧路

○○ 竭誠爲社會服務 ○○
○○ 努力謀顧客便利 ○○

中國銀行

本行爲國民政府特許之國際匯兌銀行資本四千萬元全國各地有分支行國外紐約倫敦星加
坡巴達維亞仰光河內海防大坂等分行其他各國有代理處辦理國內外匯兌各種存款放款及
其他一切銀行業務手續簡捷服務週到如蒙光顧母任歡迎

本刊已呈請登記



利用下列各航線 載客 運郵 輸貨

- 1 昆明——重慶——西安
每 星 期 三 五 由 昆 明 開
- 2 昆明——成都——漢中——西安轉往——蘭州
寧夏——西寧——涼州
每 星 期 四 由 昆 明 開
- 3 昆明——河內——轉往——香港
每 星 期 三 五 由 昆 明 開
- 4 昆明——重慶——桂林——轉往——香港
班 期 無 定

歐 亞 航 空 公 司

昆明 尚 義 街 三 號